区十八届人大六次
会议文件（十四）

关于福州市仓山区2025年预算执行情况及2026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6年1月7日在仓山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福州市仓山区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福州市仓山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福州市仓山区2025年预算执行情况及2026年预算草案提请区十八届人大六次会议审议，并请区政协各位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5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5年以来，全区各级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用足用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严格执行区人大审查批准的预算，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兜牢“三保”底线，优化支出结构，全力保障全区财政平稳运行。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50858万元，增长1.6%，完成预算的97.4%。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97250万元（含上级补助和上年结转等支出，下同），增长7.0%。

预计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52000万元，增长11.3%，完成预算的100.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42531万元，增长9.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5468万元，支出116118万元（含上级补助、上年结转和专项债券等支出，下同）。

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5468万元，支出92130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全区国有资本经营收入16363万元，支出1112万元。

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16363万元，支出1112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17543万元，支出16415万元。

区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17543万元，支出16415万元。

（五）政府债务情况

2025年，全区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11.56亿元，其中：一般债券2.74亿元，专项债券8.82亿元。全区债务还本支出0.39亿元，债务付息支出1.18亿元。年末全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48.32亿元，其中：一般债务20.70亿元，专项债务27.62亿元。债务余额在省政府核定的限额内，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上述数字在决算编制中将有所调整，待决算编成后报区人大常委会审批。

（六）主要财税政策落实和重点财政工作情况

1.加强政策协同，推动高质量发展

一是聚焦增收赋能发展。持续优化收入结构，全年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85%以上。积极推进存量资产盘活，顺利完成屋顶光伏项目、龙峰商贸大厦等国有资产经营权转让工作。全年累计争取地方政府一般债券2.74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8.82亿元、“两重”项目超长期特别国债1.38亿元，有效支撑基础设施建设和补齐关键领域短板，为区域发展注入新动力。

二是全力落实消费提振。持续释放“两新”政策效能，争取“两新”项目超长期特别国债0.81亿元，精准支持老旧电梯及设备更新等重点领域。配套支持商务领域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切实激发消费释放内需。“文旅+百业”深度融合，支持“惠聚榕城”等促消费活动，促进万达、乐堤港等核心商圈发展，大力培育赛事、演艺新消费增长点，拉动消费43亿元，有效释放消费潜力。

三是支持企业提质增效。持续深化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六税两费”减半征收等结构性减税降费政策，全年共计减免税费超2亿元，切实减轻企业税费压力。投入各类产业扶持资金超1亿元，重点支持企业产业升级、扩能扩产、技术创新。发放工科类青年专业人才、双一流高校毕业生落地奖励等资金0.58亿元，新认定省、市级高层次人才382人，为企业创新发展增添活力。

2.统筹财政资源，保障民生福祉

一是兜牢民生保障底线。全区民生支出31.23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78.6%，保持近八成财政支出投向民生领域。持续贯彻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思想，构建“应保必保、应省

尽省”的资金安排机制。严控“三公”经费支出，预计全年“三公”经费同比下降11.5%。将三保政策范围及保障标准嵌入预算管理流程，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全区“三保”支出17.18亿元，其中：保基本民生7.74亿元、保工资9.08亿元、保运转0.36亿元。

二是聚焦教育扩优提质。落实教育支出11.84亿元，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两个只增不减”。不断拓宽教育资源供给，建成并投用中小学、幼儿园项目5个，新增学位2820个。持续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落实城乡义务教育经费、困难学生补助机制。推动学前教育普惠普及，支持政府购买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服务，全面落实学前一年在园儿童保育教育费减免政策。支持教师队伍建设，强化高素质教师队伍培养。

三是提高卫健服务水平。卫生健康经费投入5.70亿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补助标准由每人每年94元提高至99元，城乡居民医疗保障补助标准由每人每年740元提高至800元，两项补助标准实现连续5年提高。支持3家卫生院、服务中心完成新址搬迁、提档升级，13家村卫生所完成提升改造，11个社区卫生服务站、村卫生所设立“中医阁”。开展登革热、基孔肯雅热等传染病防控，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落实育儿补贴政策，发放补贴0.52亿元，惠及1.62万人。

四是提升社保服务水平。社会保障和就业经费投入7.10亿元。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标准提高至每人每月290元，保障基本养老

保险待遇按时足额发放。加大对困难群体的关爱帮扶，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提高至每人每月970元，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提高至每人每月309元，集中养育和散居孤儿最低养育标准分别提高至每人每月2335元、1891元。积极支持开展“春风行动”等稳岗拓岗工作，促进重点群体就业。支持普惠托育服务加快发展，每千人口托位数达4.68个。

3.提升宜居品质，建设美丽仓山

一是加快城乡融合发展。农业农村相关经费投入0.66亿元。做优现代特色农业，支持推进仓山区农旅融合产村一体项目，推进茉莉花茶专业产业园建设。支持螺洲镇店前村等11个城中村整治，进一步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推进乡村建设品质提升。安排资金0.2亿元，持续深化对西藏、宁夏等地区的对口支援与协作，携手宁德市周宁县开展新时代山海协作。

二是推进城区品质更新。城市建设相关经费投入5.88亿元。实施建新片区城中村内涝整治工程，有力缓解内涝现象。“护河爱水、清洁家园”行动常态开展，助力人居环境提升。支持老旧小区改造，推动旧电梯改造491台，占全市近九成。完善公共厕所、垃圾分类屋及道路修复等市政配套基础设施，持续保障道路清扫保洁、垃圾分类等环卫一体化项目。做好公园日常管养，推进城市绿化美化。

三是深化城市治理效能。城市治理相关经费投入1.37亿元。支持深入实施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加大安全生产执法监

督力度。保障应急救援能力建设投入，全面提升防灾减灾救灾保障水平。重点强化食品药品安全全链条监管，切实守护群众“舌尖上的安全”与用药健康。全面推进法治建设，支持做好普法宣传、法律援助、社区矫正等司法工作。加强公共安全全领域监督管理，深入推进更高水平平安仓山建设。

四是促进文旅事业繁荣。文旅事业相关经费投入0.28亿元。支持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456处文物点完成实地复查。烟台山出圈出彩，获得央视报道8次。螺洲古镇加速开发，历史文化保护传承有力。启动吴石故居修缮工程和展陈布置，推动申报省级文保单位,加快红色文化保护利用。新改扩建体育设施26处，举办全民健身赛事16项，国际龙舟邀请赛、福州马拉松赛等赛事在仓山成功举办。

4.加强财政管理，提升治理效能

一是深化财政管理改革。完善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推进非税收缴电子化和财政电子票据改革，预算单位实体资金账户、财政专户纳入一体化系统在线监管。完善事前评估、事中监控、事后评价的全过程绩效链条，强化全过程绩效管理结果的运用。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工程管理，不断完善财政投资项目评审制度建设。推动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调剂共享平台运用，提高存量资产使用效益。

二是防范化解运行风险。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动态监测债务全流程运行情况，加强债务风险研判。持续加强政府债务限额

管理和预算约束，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强化财政运行分析研判，加强库款调度和应急处置，推动“三保”底线筑牢兜实，保障财政平稳运行。完成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夯实资产家底。严格落实审计整改工作，加大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力度。

三是强化财会监督职能。持续深入贯彻落实财会监督，完善财会监督体制机制。针对教育、医疗、养老、社保等十大重点领域，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整治行动，督促责任单位限期整改，建立健全长效监管机制。聚焦财经纪律执行、会计信息质量等重点领域，深入开展财会监督专项行动。严厉打击政府采购领域“四类”违法违规行为，助力打造市场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各位代表，这些成绩的取得，是区委、区政府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区人大加强审查监督、区政协积极建言献策的结果，是全区财政部门团结奋斗的结果。但我们也认识到，当前我区财政工作仍面临诸多困难和挑战，主要是：受宏观经济、产业结构调整等多重因素叠加影响，财政收入平稳增长面临严峻挑战；基层“三保”、民生领域补短板等刚性支出持续增加，可用财力难以覆盖基本需求，财政收支矛盾突出且在短期内难以缓解。对此，我们既正视困难又坚定信心，将采取积极有力措施，着力破解发展难题，推动财政运行更加平稳可持续。

二、2026 年预算草案

2026 年是全面实施“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面对新形势

新要求新机遇，全区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继续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并提高精准度和有效性，做优增量、盘活存量，着力扩内需、优结构、增动能、惠民生，着力稳就业、稳企业、稳市场、稳预期，着力推改革、强管理、防风险、增效益，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保持社会和谐稳定，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提供有力保障。

按照上述指导思想，2026 年财政预算安排如下:

（一）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

1.一般公共预算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55900 万元，增长 2.0%。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上级转移支付收入、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资金等，扣减上解上级支出、债务还本支出、调出资金后，可用财力合计 389632 万元，相应安排支出 389632 万元。

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3500 万元，增长 1.0%。按照财政管理体制测算，可用财力合计 339549 万元，相应安排支出 339549 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

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为 5753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加上调入资金 1516 万元，合计安排支出 7269 万元。

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为 5753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加

上调入资金1516万元，合计安排支出7269万元。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全区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为800万元，安排支出800万元。

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为800万元，安排支出800万元。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为19047万元，安排支出17721万元。

区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为19047万元，安排支出17721万元。

（二）2026年重点支出安排情况

——安排10.72亿元，支持教育事业优先发展。

推进教育资源布局结构调整，推动城乡教育协同发展。支持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持续扩大优质基础教育资源供给。全力保障教师工资待遇，优化教师资源配置，强化高素质教师队伍培养。持续完善教育经费保障长效机制，确保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标准超省级水平。加强校园安全防控体系建设，提升学校安全防范能力。

——安排6.32亿元，支持兜牢社会民生保障。

实施稳岗扩容提质行动，支持做好公共就业服务、职业技能培训、稳岗扩岗等工作，促进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就业创业。落实工科类青年专业人才补助、双一流高校毕业生落地奖励等人

才政策。落实社会救助与帮扶政策，强化低收入群体兜底帮扶。有力保障优抚对象待遇，确保优抚对象各项待遇落地见效。

——安排 5.07 亿元，支持卫生服务能级跃升。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标准继续提高 30 元，达到每人每年 830 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补助标准较 2025 年再提高 5 元，达到每人每年 104 元。落实计生家庭的各种政策性扶助奖励，保障计生困难户的基本生活。支持打造生育友好型社会，实施育儿补贴制度，多渠道增加普惠托育服务供给。

——安排 2.14 亿元，支持美丽仓山品质提升。

推动城市管理数字化、智能化转型，更高标准升级治理模式。持续开展静夜守护、“两违”整治、电动车治理等行动，提升城市环境治理实效。支持有序开展城中村整治、住宅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常态开展“护河爱水、清洁家园”行动，提升人居环境水平。全面深化河湖长制，深入实施全域治水“七大行动”。深入推进污染防治攻坚，筑牢生态安全屏障。

——安排 0.88 亿元，支持维护社会安定稳定。

持续深化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强化重点领域、重点行业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守住安全底线。深入开展“餐桌污染”治理，加强食品、药品、特种设备安全监管。支持加强基层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扎实做好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全面推进法治建设，做好普法宣传、法律援助、社区矫正等司法工作。强化治安风险源头防控，建设更高水平平安仓山。

三、认真做好2026年财政管理改革工作

（一）聚力提质增效，夯实经济发展根基

坚持“一产创特色促融合、二产拓空间增服务、三产建平台抓集聚”思路，打好财政、产业、科技、人才政策“组合拳”，形成发展合力。持续落实减税降费等惠企助企政策，支持中小企业转型升级，积极培育新兴产业与未来产业。加强项目谋划储备，积极发挥地方政府债券、超长期特别国债等工具的拉动作用。推进财税数据共享与协同征管，稳抓税源存量，扩大税源增量。科学有序盘活存量资产，促进财政增收。紧紧围绕国家、省、市政策导向积极抢抓机遇，争取上级各类政策性资金。

（二）深化改革赋能，提升财政管理效能

加强财政科学管理，深化落实各项财税改革举措。强化“四本预算”统筹衔接，盘活存量资金，用好增量资金。深化零基预算管理改革，优化预算编审方式，提高预算编审质量。严格开展财政承受能力评估，合理配置支出规模，筑牢财政可持续运行底线。完善财政支出分类保障机制，明确具体分类保障措施。将绩效管理深度嵌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硬化结果运用约束。加强政府采购预算管控与财政投资项目评审管理，有效节约财政资金。

（三）强化风险防控，筑牢财政运行底线

严格执行“三保”资金专户管理，兜实“三保”支出底线，全区“三保”支出安排16.68亿元，其中：保基本民生7.11亿元、

保工资 9.19 亿元、保运转 0.38 亿元。坚决落实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约束，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积极争取到期债券本金接续发行，确保法定债务按时足额还本付息，严防法定债务违约风险。不断健全财会监督与纪检监察、巡察、人大、审计等各类监督的贯通协调机制，加大重点领域监督检查力度，确保财政资金规范使用、高效运行。

各位代表，新的一年我们将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自觉接受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指导，凝心聚力、奋楫争先、勇毅前行，扎实做好财政改革发展各项工作，为加快建设繁荣美丽开放文明的新时代新仓山作出更大贡献！

区十八届人大六次会议秘书处　　2026 年 1 月 6 日印